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

隨同本文件副本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包括(a)[編纂]副本；(b)本文件附錄四「其他資料—11.專家同意書」所述同意書；(c)本文件附錄四「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所述重大合約副本；(d)[編纂]的詳情說明；及(e)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所編製達致本集團會計師報告所載數字的調整聲明。

備查文件

自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包括該日)止的正常辦公時間內，以下文件副本於香港德輔道中173號南豐大廈16樓麥家榮律師行的辦事處可供查閱：

1. 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2.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所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3. 鋒意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4.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所編製有關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
5.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所編製達致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數字的調整聲明；
6. 本文件附錄三所述由Conyers Dill & Pearman所編製概述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方面的意見函件副本；
7. 弗若斯特沙利文出具的報告，全文概要載於本文件「行業概覽」一節；
8. 由香港法律顧問就我們的一般事項出具的香港法律意見；

9. 本文件附錄四「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1.重大合約概要」所述的重大合約；
10. 本文件附錄四「有關董事、管理層、員工及專家的進一步資料 — 1.權益披露 — (b)服務合約詳情」所述的服務協議及委任函件；
11. 本文件附錄四「其他資料 — 11.專家同意書」所述的同意書；
12. 公司法；及
13. [編纂]的詳情說明。